

# 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自起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优秀7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自起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篇一

聘请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受聘人：（以下简称乙方）

为依法确定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的劳动关系，根据《劳动法》的规定，甲方与乙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本劳动合同。

第一条 受聘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文化程度：

身份证号码：

第二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年，自 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其中试用期个月，从 年月日起至月日止，试用期间，经甲方考核，乙方不符合聘用条件，自甲方通知之日起，本合同予以解除。

劳动合同期届满即终止执行，合同期满后，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续订劳动合同。

### 第三条 工作岗位及工作条件：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及乙方自身特长，安排乙方从事 岗位工作（职务说明书另订）。为保证乙方能顺利完成工作任务，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提供必须的生产、工作条件。工作时间按《劳动法》规定执行，如特殊情况须延长工作时间，甲方按《劳动法》规定给予劳动者加班报酬。

合同期内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调换乙方工作岗位，乙方应当服从甲方工作安排，不得无理拒绝。乙方对工作变动不服，可以向甲方提出申诉，也可以提出解除劳动合同。

### 第四条 劳动报酬：

合同期内，甲方按照国家及本单位有关规定，根据乙方岗位，按每月元人民币支付工资，试用期工资为正式聘用工资标准的 %。如乙方工作出色，甲方根据有关考核规定给乙方加薪，如乙方岗位变动，则按甲方岗位工资标准执行变动后的岗位工资。

甲方应每月五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不得无故克扣或拖欠乙方工资。根据社会经济增长和企业的发展等实际情况，如需提高工资水平，由甲方另行规定。

### 第五条 劳保福利待遇：

在合同期内，甲方每年为乙方购买劳动保险。如乙方在合同期间因工负伤、致残或死亡，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其余一概由乙方负责。乙方因打架斗殴，参与违法乱纪活动致伤、致残、致死的一切费用自负。乙方其它福利待遇按甲方有关福利制度实行。

### 第六条 劳动纪律：

在合同期内，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甲方制订的《员工手册》和其它规章制度，服从领导、听从指挥，保守甲方商业秘密，维护甲方形象，努力做好工作。乙方对外代表公司进行的民事活动，必须经法人代表授权方可，未经公司授权或以乙方个人名义进行的民事活动，其民事责任均由乙自行承担。

## 第七条 劳动合同的解除：

一）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不给予乙方任何经济补偿：

- 1、 员工在试用期内，经考核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 严重失职，徇x舞x□给公司利益造成损失数额达伍仟元以上（含）的；
- 3、 违反《员工手册》，符合其“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
- 5、 蓄意损害公司财产，造成不良影响的；
- 6、 打架、斗殴造成不良影响的；
- 7、 组织职工擅自罢工，有意制造事端的；
- 8、 办公时间内进行娱乐、赌博活动的；
- 9、 改、伪造单据、证明材料的；
- 10、 违反公司保密制度，符合保密制度中“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
- 11、 违反计划生育规定的；
- 12、 其它触及刑法及行政强制性规定行为的。

二)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 甲方应提前三十日通知乙方, 可解除劳动合同, 并按国家劳动法给予经济补偿:

1、乙方工作中年度考核不及格的;

4、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 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 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5、国家劳动法上规定的其他可以由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

三) 乙方在合同期限内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三十日通知甲方。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 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五)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七条第二款解除劳动合同:

1、患病或者负伤, 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 解除劳动合同双方均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劳动合同解除后, 乙方不得再以任何理由提出任何要求。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劳动合同签订后，双方必须全面履行，如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损害或经济损失，违约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第九条 劳动争议处理：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北京市昌平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一）乙方劳动人事档案由乙方自行寄存，甲方不负任何责任。双方以本合同作为劳动关系建立的依据。

二）甲方根据需要可对乙方进行技术培训，签订培训合同，培训费按培训合同约定内容支付。

三）乙方应严格保守甲方的商业和技术秘密，不得对外泄露，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乙方在甲方单位任重要岗位职务（所有财务人员、部门经理以上职务等）须与甲方另行签订保密协议。

第十一条 在签订劳动合同前，乙方仔细阅读、学习了甲方的《员工手册》、《部门工作职责》，并自觉遵守。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法律、法规执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由甲、乙双方签字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 (签章)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自起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 篇二

甲方: \_\_\_\_\_ (用人单位)

法定代表人: \_\_\_\_\_

乙方: \_\_\_\_\_ (劳动者)

身份证号: \_\_\_\_\_

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劳动合同, 合同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现甲方用人单位单方解除与乙方劳动者签订的. 劳动合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制定本协议:

1、甲方因乙方严重失职, 营私舞弊, 给单位造成重大损害的原因, 提前解除与乙方的劳动合同。

2、劳动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解除。社保、公积金缴交至\_\_\_\_\_年\_\_\_\_\_月止。

3、结算的薪资

薪资结算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_\_\_\_\_

元。经济补偿金计\_\_\_\_\_元。

以上事宜完成后，按照公司离职规定办理离职手续。

甲方（签名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名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自起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篇三**

甲方：\_\_\_\_\_（以下称“甲方”）

通讯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乙方：\_\_\_\_\_（以下称“乙方”）

身份证号码：\_\_\_\_\_

家庭住址：\_\_\_\_\_

户籍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固定电话）\_\_\_\_\_（移动电话）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企业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集体合同，遵循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共同信守合同所列各条款，并确认合同为解决争议时的依据。

## 第一章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选择合同类型为(\_\_\_\_\_ )。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_\_个月，合同期满后，双方同意继续履行的，合同自动顺延\_\_\_\_\_年;达到无固定期限合同条件的，自动转为无固定期限合同;双方如需重新约定劳动合同期限的，在合同到期前的三十天内订定。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合同第三十五条约定的终止情形出现时即行终止。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第二条若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合同订立时间不一致的，以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建立劳动关系。

## 第二章试用期

第三条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共\_\_\_\_\_个月，试用期工资为：\_\_\_\_\_。若到岗之日与试用期约定上岗之日不符的，试用期同时提前或顺延。

第四条录用条件为：

学历文化：\_\_\_\_\_。

身体状况：\_\_\_\_\_。



工作技能： \_\_\_\_\_。

团队精神： \_\_\_\_\_。

其他

## 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自起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篇四

经济类型： \_\_\_\_\_

用人单位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职工人数： \_\_\_\_\_

甲方 \_\_\_\_\_

用人单位首席代表： \_\_\_\_\_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 \_\_\_\_\_

职工首席代表： \_\_\_\_\_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第一条为保障用人单位和职工双方的合法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和谐稳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用人单位与用人单位工会(未建立工会的，由本单位职工民主推荐，并经半数以上职工同意的职工协商代表)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

第二条集体合同是双方促进用人单位发展和在生产经营管理活动中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对用人单位和全体职工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三条用人单位行政应与用人单位工会建立平等协商机制，形成定期举行协商会议制度，协商会议就签订、变更、续订集体合同，确定劳动条件、劳动报酬等标准进行平等协商。就集体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与协调。

第四条用人单位与用人单位工会进行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必须遵循相互尊重、平等协商、诚实守信、公平合作，兼顾双方合法权益的原则。

第五条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中约定的劳动条件和劳动报酬等标准，不得低于集体合同的规定。

行情况。

第七条劳动合同的期限分为有固定期限、无固定期限和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

第八条劳动合同的订立、变更、解除、续订应当遵循双方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第九条用人单位对新录用的职工可以在劳动合同中约定试用期，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期限在6个月以内的，试用期不得超过15日；劳动合同期限在6个月以上1年以内的，试用期不得超过30日；劳动合同期限在1年以上2年以内的，试用期不得超过60日；劳动合同期限在2年以上的，试用期不得超过6个月。

第十条用人单位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的工资分配方案须经职工代表审议通过，根据“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及用人单位的经济效益情况，确定用人单位的工资水平，并随着用人单位经济效益的增长，适时提高职工工资收入水平。

第十一条用人单位于每月\_日前以法定货币形式向职工支付工资或委托银行代发。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用人单位则应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用人单位在支付工资时，应向职工提供一份其本人的工资清单。

第十二条职工工资中除按国家有关规定由用人单位代扣代缴的部分以外，不得以任何理由无故克扣和拖欠职工工资。

第十三条用人单位应建立工资平等协商机制。用人单位内部工资分配制度、分配方式、工资水平、年度调资增幅及奖金、津贴等，由用人单位工会与用人单位协商确定，用人单位工会代表职工在每年初，根据本地的生活物价指数和用人单位生产经营、经济效益等状况，向用人单位提出增资要求，用人单位要予以明确答复。

第十四条用人单位对职工实行最低工资保障制度，最低工资标准不低于地方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由于本人原因造成在法定的工作时间内未提供正常劳动的不适用本条款。

第十五条用人单位对计时制职工实行每日工作不得超过八小时，每周工作不得超过四十小时的工时制度。因生产需要不能实施以上标准工时制的岗位或工种，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可以实行不定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并告知职工。

第十六条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岗位、工种的职工，用人单位采取集中工作、集中休息或轮换休息的办法安排职工休息。

第十七条确因生产经营需要，经与职工和用人单位工会协商后，可以延长职工的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累计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延长工作时间的劳动报酬按国家有关规定支付。

第十八条职工依法享受年休假、探亲假、婚假、丧假等假期。假期期间用人单位应按劳动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职工工资。没有约定的，按照用人单位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下，职工休假前本人上月正常工资为标准计发。

第十九条用人单位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实行劳动社会保险制度。用人单位工会协助用人单位做好各项社会保险工作，职工按规定享受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待遇。

第二十条用人单位应创造条件，为职工提供集体福利，并建立相应的制度予以落实。用人单位的各项重大福利的设施、标准和实施办法，或由用人单位提出方案，或由用人单位工会提出要求，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实施。

第二十一条用人单位应按上一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_%提取职工福利费用，由用人单位工会协助用人单位合理安排使用，用人单位工会应当协助用人单位搞好职工的各项基本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福利等方面的工作。

第二十二条用人单位应逐步改善并发展职工文化设施和交通、膳食等条件，提供其他与用人单位经济相适应的福利。

第二十三条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用人单位应按照国家规定实行医疗期制度。对职工因工或非因工死亡后的丧葬补助费、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救济费及各类补贴等，按国家现行规定标准执行。

第二十四条用人单位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责任制度，按规定的比例提取安全环保费用，用于改善劳动条件和劳动环境。

第二十五条用人单位按照国家规定进行新建、扩建、改建和技术改造工程时，对劳动条件和安全卫生设施实行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时，用人单位工会有权对此提出意见和进行监督。

第二十六条用人单位对特殊作业岗位的人员必须进行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做到持证上岗。用人单位工会发现用人单位违章指挥、强令职工冒险作业，或生产过程中发现明显重大事故隐患、职业危害和危及职工生命安全时，有权建议用人单位解决和组织职工撤离危险现场。

第二十七条用人单位应根据季节变化，采取具体措施做好防暑降温、防寒保暖工作，按时发放防暑降温费。夏季高温时期和其他特殊情况下，用人单位工会应建议用人单位减少职工工作时间，用人单位应予以考虑。

第二十八条用人单位根据国家规定，对有毒有害作业岗位的保健津贴和劳动保护用品的发放标准按照不同的作业场所和作业岗位的保健津贴标准，每月按时发放。针对不同作业工种和作业环境发给不同期限及不同作业的防护用品。

第二十九条用人单位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职工每\_年(季

度)定期进行专项健康体检。对全体职工每\_年组织全面的体检。

第三十条用人单位和用人单位工会有责任教育职工严格遵守用人单位的各项生产规章制度及操作规程，教育和组织职工接受安全技术培训和管理，用人单位工会应支持用人单位对危及用人单位和职工安全的行为进行惩处。

第三十一条用人单位严格执行国家、地方政府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的劳动保护政策。

第三十二条用人单位禁止安排女职工和未成年工从事国家禁忌从事的劳动。

第三十三条用人单位不得以结婚、怀孕、产假、哺乳等为由，单方与女职工解除劳动合同。

第三十四条用人单位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和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地方政府规定执行。

第三十五条用人单位依据《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

第三十六条用人单位每年定期组织女职工和未成年工进行健康检查。

第三十七条用人单位应建立职工教育培训制度，每年根据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制定职工实施职业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计划。

第三十八条用人单位应负责对职工的岗位、岗前培训、继续教育及转岗教育和培训计划的实施。

第三十九条用人单位应按照国家规定以工资总额的\_\_\_\_\_ %

提取职工教育和培训经费，专项用于职工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用人单位工会有权协助并监督职工教育和培训经费的合理安排使用，用人单位应按年度向用人单位工会通报职工教育和培训经费的使用情况。

第四十条用人单位工会应组织或协助用人单位开展职工职业道德、科学、技术、业务知识的教育，鼓励职工自学成才、岗位成才，不断提高职工队伍素质。每年要对在业余时间学习，并取得相应学历文凭的职工，给予一定的奖励和补贴。

第四十一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用人单位与用人单位工会通过平等协商的方式制订职工守则、劳动纪律、岗位职责、考核奖惩等规章制度。所制订的规章制度必须经职工大会或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并向全体职工公布后执行。

第四十二条用人单位对模范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完成生产工作任务、新产品开发、技术改造、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改善经营管理、增收节支等方面作出优异成绩的职工给予荣誉和物质奖励。

第四十三条用人单位对违反国家劳动法律、法规和用人单位规章制度的职工，可分别情况给予批评教育，开具过失单或给予警告、记过、记大过、降级、撤职、留用察看、解除劳动合同等处分。

第四十四条给予职工处分的，必须查清事实、证据充分。应经用人单位行政会议集体讨论并征求用人单位工会意见，听取受处分职工本人的申辩后，制作处分决定书，由本人签收。给予职工解除劳动合同处分的，必须事先将理由通知用人单位工会，用人单位工会认为不当的，有权要求重新研究处理，用人单位应当研究用人单位工会意见，并将处理结果书面通知用人单位工会。

第四十五条给予职工经济处罚的，每月扣除的金额不得超过

本人月工资的20%。扣除后的工资部分，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四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变更或解除集体合同：

1. 双方协商一致的；
2. 集体合同约定的变更或者解除条件出现的；
3. 订立集体合同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集体合同无法履行；
4. 因不可抗力致使集体合同无法履行的；
5.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变更或者解除集体合同，须按集体协商程序进行。

第四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集体合同终止：

1. 用人单位依法破产、解散的；
2. 集体合同期满或者双方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的；
3. 集体合同期满后，一方不同意续订集体合同的。

第四十八条集体合同双方依法解除、终止集体合同，应当自解除、终止集体合同之日起十日内报送用人单位所在地的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备案。

第四十九条在集体合同的履行期内，如当地政府调整最低工资标准，集体合同据此约定的最低工资标准应作相应的调整。

第五十条变更或解除集体合同的程序，依据签订集体合同的平等协商程序进行。因履行集体合同发生的争议，先由双方



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按《工会法》规定的程序办理。

第五十一条任何一方违反集体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予以赔偿。

第五十二条集体合同条款与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相悖的，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五十三条集体合同正式订立后，若订立集体合同时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用人单位和用人单位工会双方应依据新颁布的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对有关条款作相应修改。

第五十四条集体合同双方经协商变更集体合同相关内容的，按规定报送当地的劳动保障行政部门。

第五十五条集体合同双方按照规定，建立集体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制度。集体合同一方或者双方每年至少向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会议报告一次集体合同履行情况。

第五十六条集体合同有效期为\_\_\_\_\_年。

第五十七条集体合同草案经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会议审议通过后，由集体协商双方的首席代表签字，并在双方签字之日起十日内，由用人单位向所在地区的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备案。自备案之日起十五日内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未提出异议的，本集体合同即行生效，并向全体职工公布。

第五十八条集体合同正本一式三份，报当地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备案一份，用人单位与用人单位工会各留存一份。

单位(盖章)：\_\_\_\_\_

首席协商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会(盖章): \_\_\_\_\_

首席协商代表(签名或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自起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篇五**

甲方(用人单位)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乙方(劳动者)

住址：

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规定，就甲方招用乙方一事，经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供双方遵照执行：

第一条、劳动合同期限：

1、本劳动合同为(选择其中一项并填写完整)：

a  有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年月日至年月日；

b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自年月日起。

c  以完成工作为期限。

2、本合同包含个月的试用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第二条、工作地点：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县)路号。

第三条、工作内容：

1、乙方同意在甲方部门(或岗位)担任职务，乙方具体工作内容按照甲方的岗位职责要求执行。

2、若因乙方不胜任该工作，甲方可调整乙方的岗位并按调整后的岗位确定一方的薪资待遇；如乙方不同意调整，甲方可以提前30日通知乙方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按照国家规定发放。

3、在工作过程中，因乙方存在严重过失或者故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 第四条、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工作时间：标准工时制，甲方保证乙方每天工作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具体工作时间由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安排，乙方应当服从。

2、休息休假：甲方按照国家的规定安排乙方休息休假。

#### 第五条、劳动报酬：

1、乙方月工资标准为人民币元，其中试用期内工资为人民币元；

(若实行计件工资的按照以下标准计法工资：)

2、因生产经营需要，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或者法定节假日工作的，甲方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发放加班费。

3、甲方保证按月发放工资，具体发放日期为。

#### 第六条、社会保险：

1、甲方按照国家的规定为乙方办理各项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

2、依法应由乙方个人负担的社会保险费，甲方从乙方应得工资中扣缴，乙方不得有异议。

#### 第七条、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为乙方提供劳动所必需的工具和场所，以及其他劳动条件；保证工作场所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并依法采取安全防范措施，预防职业病。

第八条、甲方依法制定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

第九条、乙方应当保守工作期间知悉甲方的各种商业秘密、知识产权、公司机密等任何不宜对外公开的事项，否则造成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乙方在签订本协议时，未与其他任何单位保持劳动关系或者签订竞业限制协议。否则，给其他单位造成损失的，由乙方单独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第十一条、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

2、有关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的事项，按照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执行。

3、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乙方应当将正在负责的工作事项以及甲方交付乙方使用的财物与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进行交接。因乙方原因未办理交接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

4、因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乙方依法应获得经济补偿金，但乙方未与甲方办理工作交接前，甲方暂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十二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双方本着合理合法、互谅互让的原则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依法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本合同未约定的事项，按照法律、法规、行政规章以及地方性法规等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的任何条款的变更，应当以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或者盖章确认。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签约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日期：年月日

## 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自起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篇六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年月日

甲方聘用乙方为短期员工，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彼此同意约定下述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乙方之考勤与管理悉按甲方有关员工手册办理之。

二、乙方这职务或工种为.

三、乙方受聘于甲方期间，应根据甲方工作安排，在下述工作场所履行职责：

(一)甲方公司总部；

(二)甲方在全资公司或参股的合资公司；

(三)甲方在内地省份机构及境外机构；

(四)应出差服务之场所。

四、乙方之工作职责、事项由甲方依乙方之职务或工种，并

视乙方能力及甲方需要进行分派。

五、乙方之正常工作时间每日为7小时，每周五个半工作日，其工作、休息、休假等，依员工手册办理之。

六、甲方根据工作需要，要求乙方加班时，除不可抗拒之事外，乙方应予配合，有关加班事宜，依员工手册办理之。

七、甲方按国安规定实行社会保险制度，并为乙方投保。

八、甲方应每月支付乙方报酬，乙方的工资待遇每月元人民币

九、乙方在医疗费用报销和劳保福利方面享受正式员工一半的待遇。

十、乙方每月工资由甲方次月5日发放，若工资发放日适逢周日或假日。甲方得提前或推后一日或数日发放。

十一、甲方对乙方奖励，分为嘉奖、记功、晋级、评为先进生产(工作)者和劳动模范等5种。甲方对乙方之惩处，分为警告、记过、降级、辞退、除名等5种。以上奖励及惩处事由和办法，依员工手册办理之。奖励及惩处记录列为甲方考核乙方之依据之一。

十二、甲方因业务萎缩或乙方不能胜任甲方工作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提前1个月通知乙，合同终止时，甲方增发乙方1个月的工资。

十三、乙方主动提出解除本合同时，须提前1个月通知甲方，调离时，乙方须按员工手册办理有关手续，且甲方不予增发1个月工资。

十四、乙方声明：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业已获得员工手册，

并知悉全文，愿意遵守各项规定。

十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章后于年月日起生效。

十六、本合同为长期合同，甲、乙双方若不特别声明，本合同保持持续有效。

十七、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所发生一切争执，同意以市劳动局为第一仲裁机关。

订立合同书人

甲方： 乙方(姓名)(签字)

签约代表人：(签字)身份证号码：

职称： 户口所在地地址：

联络方式：

## 劳动合同法规定用人单位自起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篇七

法定代表人： \_\_\_\_\_

性别： \_\_\_\_\_ 民族： \_\_\_\_\_

户籍所在地： \_\_\_\_\_ 省 \_\_\_\_\_ 市 \_\_\_\_\_ 县(区)

\_\_\_\_\_ 乡(镇) \_\_\_\_\_ 村(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天津市实施劳动合同制度规定》等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



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执行下列\_\_\_\_\_款

一、有固定期限。本合同期限为\_\_\_\_\_年(月),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_\_\_\_\_月(日)。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其中试用期为\_\_\_\_\_月(日)。

终止劳动合同条件约定如下:

三、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甲乙双方具体约定如下:

## 第二条工作内容

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_\_\_\_\_岗位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安排,完成本岗位所要求的工作。

## 第三条劳动报酬

一、甲方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按月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工资报酬不低于本市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二、甲方每月\_\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工资。无故拖欠或不支付工资的,除全额支付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

一、工资具体支付办法、标准及相关内容约定如下:

## 第四条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甲方按规定为乙方参加工伤、医疗社会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按规定应由乙方交纳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为扣缴。

其他保险和福利待遇约定如下：

---

□

## 第五条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根据国家法律和本市的有关规定，给乙方提供安全卫生的劳动条件，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二、甲方对乙方进行安全教育和必要的培训；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后持证上岗。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规定和操作规程，有权拒绝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职工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检举、控告。

## 第六条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二、甲方有权依据国家和天津市的有关规定及企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对乙方实行管理。

## 第七条本合同的解除、变更、终止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二、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工作完成劳动合同终止。

三、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满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再续订的，劳动合同终止。

第八条违反本合同的责任及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

### 第九条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其他事项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天津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双方必须严格遵照执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